

证券代码：874527

证券简称：贝尔生物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北京贝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我们作为北京贝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5月8日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2026年1-3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我们认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6年1-3月审阅报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6年度1-3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二）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经审查，我们认为，本次修订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有利于维护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北京贝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胡志颖、罗晓军、张捷  
2026年5月11日